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为确保全资子公司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日久”）有充足的流动资金，公司同意浙江日久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2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陈超先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一年内负责确定具体银行授信担保事项并签订相关合同及相关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已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具体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6 月 29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海盐经济开发区）银滩路 189 号

法定代表人：陈超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高性能膜材料、电子产品、光电产品及配件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制造、加工、批发、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日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日久的资产总额为 42,315.5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203.10 万元，净资产为 28,112.4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3.56%。不涉及或有事项。

经查询，浙江日久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1、保证范围：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金额及相关费用。
-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保证期间：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各方签署的担保协议或担保文件约定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1.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能够解决全资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保持必要的周转资金，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

2. 上述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具有良好的信用，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本公司可控制范围内。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故不涉及反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2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4.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陈超先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一年内负责确定具体银行授信担保事项并签订相关合同及相关文件。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及对外担保余额均为 7,200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3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12日